

>> 韓布魯克牧師的女兒哀傷地哭求父親留在熱蘭遮城。（圖·作者提供）

>> 當時在熱蘭遮城中，韓布魯克牧師四周的人皆因他慷慨的言詞而動容，含著淚水勸告他留在城堡裡面。
（圖·作者提供）



荷蘭時期教會人物檔案（一） 在台殉教的荷蘭宣教師 ——安東尼·韓布魯克

韓布魯克進入熱蘭遮城（今安平），他不僅沒有為了由敵人手中保全妻子、小孩，及使自己性命脫離死亡，而勸告被包圍的人向鄭成功投降，反而力勸他們要堅持下去……

➔ ■ 林昌華 | 牧師，荷蘭萊登大學TANAP計畫第二期，阿姆斯特丹自由大學博士候選人 ■

韓布魯克小傳

安東尼·韓布魯克（Antonius Hambroek）於1607年誕生於鹿特丹，在相當年歲時前往萊登大學的國立學院就讀（Staten-Collegie）就讀，1632年受封立，隨即在台夫特市（Delft）內Schipluiden擔任牧師的職務。1647年11月11日，受其初生城市中會（亦即鹿特丹中會）派遣，前往東印度服事，隔年的4月20日抵達台灣，1648~1661年間，他在麻豆地區擔任牧師。1661年4月時，他曾短暫的前往巴達維亞，沒有久留，很快的就又回到台灣。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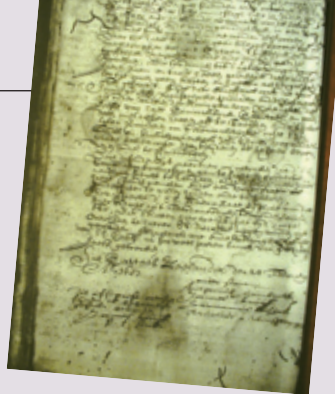
他和兒子及其他同行者前往諸羅山，卻不幸遭遇國姓爺鄭成功的軍隊，他的兒子與其他同行者遭到砍頭的命運，同時，他的妻子和另外三個孩子也落入敵人手中。他的另外兩個女兒——赫連納（Helena，1659年出嫁）和赫妮佳（Henica，也在同年出嫁）都隨丈夫住在熱蘭遮城（今安平）中。關於韓布魯克牧師的殉難事蹟，被詳細的紀錄在《被貽誤的台灣》（'t Verwaerloosde Formosa）一書的第三卷。

戰爭剛開始的時候，國姓爺與他的軍隊登陸台灣島，佔領大部分的平原地區，那裡大部



>> 韓布魯克牧師於1657年巡視南部教會報告書手稿。

(圖·作者提供)



分的台灣人都順服在他的武力之下，在那個時候，許多奉派前往鄉下部落服務的荷蘭人牧師（Predikanten）、學校教師及士兵，都成為階下囚。在這些人當中，有兩位被囚的學校教師鼓動村莊裡的台灣人起來反抗國姓爺，鼓動他們起來造反，敦促村民突擊住在村落當中的中國人，打斷他們的頸項，這樣其他的村莊看到，就會隨著進行。但是不幸這個計畫洩漏出去，由幾個村民傳到中國人耳中，於是，這兩位學校教師雙手雙腳被釘在一個很大的木頭十字架上，緊緊的釘在上面，豎立在村莊當中，上面貼著告示，用中文寫著：「將來不論是荷蘭人或是台灣人，如果敢進行這個犯罪行為的話，將會被用相同甚至更為殘忍的方式處決」；數個月之後，超過500名被俘的荷蘭人被以殘酷的方式屠殺。

鄭成功欲利用韓布魯克 打擊荷蘭人的士氣

由於揆一長官（荷蘭在台最後一任長官）的謹慎防守，使得鄭成功無法立刻奪取熱蘭遮城，唯有採取圍堵，等待飢餓與疾病攻擊熱蘭遮城。當他發現武力無法得逞之後，就決定使用詭計和欺騙。他讓韓布魯克牧師進入熱蘭遮城（他與其他荷蘭人在鄉間落入他們的手中），要韓布魯克牧師不論以任何的方法都要勸說被包圍的人向國姓爺投降，因為他們終究是沒有能力抵抗的，只是截至目前為止，他還對被包圍的人保持耐心，但只要他的提議沒有馬上被接受，他們還是繼續進行毫無希望的抵抗的話，那將會激怒他，他們就只能等待最可

怕的懲罰及凌虐，並且會危及那些被俘虜的荷蘭人。那些被俘虜的人原本是在普羅文遮城（Provindia，今赤崁）及附近平原的村落服務，但現在落入鄭成功的手中。韓布魯克帶著這個任務，在他的背後有他的妻子和兩個小孩在國姓爺的軍隊當中做為人質，以便確保他會回去。

韓布魯克進入熱蘭遮城，他不僅沒有為了由敵人手中保全妻子、小孩，及使自己性命脫離死亡，而勸告被包圍的人對暴虐者投降，反而用各種的方式勸告他們要堅持下去，安慰他們永遠不要委屈自己，而與暴虐的對方進行任何交出熱蘭遮城的協議。他說，他很清楚的預見，假若包圍持續下去，他們將會遭遇許多悲慘的景況、憂愁及極大的痛苦，但他們不應該因此而讓步，他要他們不要放棄自己的責任、勇氣和盼望而抵抗到底，至少要等到巴達維亞（今雅加達，當時屬荷屬東印度公司）的援軍來到。

因為就在包圍的這段時間中，敵人已經損失許多最優秀的士兵。有許多的大小船隻都已經逃走了，並且他的士兵也逐漸對於長時間的包圍感到不耐，開始在私底下抱怨，如果台灣人並沒有在他的淫威之下讓步，這些反抗的力量很容易就可以集結起來反抗敵人，如此一來，就算是小小的失敗也會為他帶來傷害。但當他如此說的時候，他可說是已經為自己宣告死刑了。但是為了榮譽、對公司的宣誓，及上帝同在的良心，他決定就算損失財產、流



» 基督徒被凌虐圖。(圖·作者提供)

血、犧牲生命、妻子、孩子，為了教會與祖國（Pro Aris & Focis，註1），不敢顯示出一丁點的懦弱、叛國及不忠的行為，不管是對上帝或是鄰舍都是如此。他希望所有被包圍的人都能夠做出相同的決定，他已經預備好在眾人面前做一個榜樣，他很清楚這個影響力，這會讓鄭成功無法用這種方法來控制這座城堡。雖然鄭成功有可能以此為藉口，極其殘忍的屠殺那些被俘的荷蘭人，來發洩他的憤怒，因此，由現在起，那些無辜的人只能期待死亡。但他認為目前比較好的方法就是等待，順服上帝的旨意，而不是徒勞地期待憐憫，為挽救性命而與敵人協商，那將會讓他們與被俘的人一起落入預備好的陷阱當中。若是向那些異教徒的憤怒投降，他們既沒有信用也無忠誠可以期待，他們只想利用被俘的人來欺騙被包圍的人，一旦他們掌握一切，將會屠戮所有的荷蘭人不會有例外，並且以此作為禮物獻給他們的偶像、魔鬼。韓布魯克牧師以這種方式鼓舞了城堡中全體人員的士氣，也安慰了每個人，讓他們產生勇氣，被激勵著堅持下去。

悲傷的別離

當他準備要離開的時候，出現了令人感傷的悲劇畫面，當時台灣長官和評議會，請他自由選擇要留在城堡或是回到鄭成功的軍隊當中。當時圍繞在他的四周的人都因為他慷慨的言詞而動容，含著淚水勸告他留在城堡裡面，因為即使他犧牲生命，也無法改變被俘虜者的命運，他的兩個留在城堡裡的女兒更是淚流滿面，無法自己，城堡中充滿著她們哀傷的哭泣

聲，她們痛苦的述說著，請求父親憐憫她們及自己，力勸他應該留在城堡中，這時就算是一個慷慨的靈魂也會被內在爭戰的情感所打倒，而這正是一位堅定的人離開時內心的掙扎。

在敵人軍隊手中的是他所愛的妻子及兩個寶貝孩子，他們被當作確保他會回去的人質，他內心對於人質的憐憫絕不容許他遺棄他們，只要他決定留下來，那麼，他們將會陷入最深沈的失望與悲慘的處境中。國姓爺一定會為了報復，讓他的妻子和孩子嚐遍各樣可以想像得到的酷刑，而他在熱蘭遮城堡中也有兩個孩子，一如被陷在軍隊裡的孩子一樣寶貝，此時在城堡中的他是一個自由的人，不受敵人的綑綁與暴力，他似乎應該尋求保全自己的性命與自由勝過妻子和小孩的性命，畢竟他也不確定自己回去敵營之後，是否就能夠拯救妻子與小孩的性命，他是否應該做出危及性命的選擇來交換這個渺茫的盼望呢？他的兩個孩子提出各樣的理由要來說服他，他也回問她們，是否願意讓母親和兄弟姊妹遭到謀殺的命運？他的孩子突然間被如此巨大的悲傷所震懾，就不敢再流淚，也不敢再嘆氣、呻吟，一個女兒倒在地上昏厥，另外一個女兒則抱著他，昏厥在他的身上。在這種情況下，韓布魯克牧師深怕自己會因為這巨大的悲傷軟化回去敵營的決心，於是，他放開女兒的雙手，立刻離開城堡。在離開的時候，他對士兵說（當時他們站在他的身邊，含著眼淚向他告別）：「同伴們，現在我將要去面對我的死亡，希望這對你們及在敵營中的同志有所幫助，為了避免將來有人責備我因為留下來，而造成那麼多值得尊敬的人及敬



虔的基督徒死亡，願上帝保護你們，我不懷疑到最後祂將會依你們的期待，解決你們的問題，請保持你們的勇氣及耐心，背起戰爭的重擔。」

慘遭殺害

在說完話之後，他就離開，回去國姓爺的軍營，然後以無懼的神色向他報告說，那些被包圍的人絕對不會交出城堡投降，相反的，他們將以堅定的決心盡全力抵抗任何暴力與攻擊。他們準備用振奮、警戒的士氣來迎接國姓爺，他們不需要任何物品，也不願意聽從任何的協議、條約，而是要保護熱蘭遮城。

這個報告使得國姓爺對荷蘭人極為惱怒，同時也因為事情的發展並不如當初他所想像，再加上遠方的台灣人也開始出頭，突然在某些村落攻擊、殺害他的2000名士兵，甚至有傳言說被俘虜的荷蘭人每日鼓動台灣人起來反抗。他因此利用這個作為藉口，命令所有的村莊或其他地方，將零星散佈的20、30或40名荷蘭人中的男性殺掉，不得有任何的寬赦。這個命令傳佈下去之後，那些中國人的士兵就如同飢餓的豺狼進入無抵抗能力的人群當中，用各種方式殺害荷蘭人並無任何寬赦。他們大部分的人都被砍頭，就像是要在荷蘭人的身上試試刀劍的品質一樣，最為重要的村莊與地區的土地上都灑滿了荷蘭人的鮮血，然後在這些屍體被劫掠一空之後，就挖了許多大洞，將50到60個軀體丟進洞中，蓋上泥土。在這樣的屠戮中，大約有500人慘遭殺害。

其他文獻的記載

除了《被貽誤的台灣》外，記錄韓布魯克和其他傳教師遭難的記錄是卡烏指揮官（Caeuw）在1661年10月21日的日誌。另外的是1662年10月13日，克立夫牧師（Joannes Kruyf）寫給另外一位在錫蘭牧師的書信。

卡烏的日誌

從卡烏的日誌可以推斷，傳教士和其他荷蘭人殉難的時間應該是1661年9月16日後數日，因為那天國姓爺的軍隊攻打熱蘭遮城失敗，損失了相當人數的軍隊，且荷蘭的援軍也已出現在海面，國姓爺在惱怒之下，下令殺害在他們手中的荷蘭男性，包括韓布魯克、牟士、以及溫世謬...，韓布魯克的女兒被鄭成功搶去當妾，關入後宮。1662年2月，荷蘭人與鄭成功訂定降約，將台灣讓給鄭氏王朝。

克立夫牧師的書信

「城破之後，我們的國人無法逃避毫無慈悲敵人之魔手，包括在諸羅山被擄的韓布魯克牧師和兒子、在法波蘭服務的牧師牟士、在新港社服務的溫士謬牧師。他們遭到砍頭，而夫人則是成為奴隸。」

另外三位同時殉教的牧師

彼得·牟士（Petrus Mus）

出生地和教育背景不詳，只知在1654年還在擔任候補牧師之時，與另外三位候補牧師在阿姆斯特丹尤羅伯（註2）牧師設立的機構



>> 基督徒受難圖。(圖 作者提供)

學習台灣話（在尤羅伯家中），他在同年9月通過考試升任牧師，在1655年5月27日抵達巴達維亞，並於6月31日抵達新港社服事。他於1662年在法波蘭地區（Favorlang，現在彰化 and 虎尾一帶）遭到砍頭殉教。

阿諾度斯·溫世謬（Arnoldus Winsen）

他的出生與受教育的情形不詳，只知他在1655年7月6日抵達巴達維亞，同月21日出發前往台灣，並於新港地區服事，1662年（註3），被攻下當地的鄭成功砍頭殉教。

約翰尼斯·甘比宇（Johannes Campius）

在Amersfoort擔任牧師候選人時，與幾位候選人一起在尤羅伯牧師家中接受台灣話的訓練，1654年3月2日他受封立成為牧師，計畫前往東印度服事。同年的9月14日，接受尤羅伯牧師的考試通過。1655年5月27日抵達東印度地區，並在同年6月30日抵達台灣服務。他在1662年被鄭成功砍頭殉教。

這些牧師殉教的紀錄是根據東印度傳教師傳記辭典的紀錄；但是根據Valentijn的《爪哇傳教士遺事》及Grothe的《早期荷蘭宣教史料集》當中1655年12月21日大員評議會的報告書中記錄，甘比宇牧師已經於1655年12月17日罹

病3、4日後在Tackaij（現在二林）過世。

所以看起來鄭成功攻台時殉教的牧師應該只有三位，會造成這個誤解的原因，我推斷是來自於《台灣淪陷報導》資料圖畫右上方第二位的殉教牧師列奧拿都斯·坎本（Leonardus Kampen），由於當時的傳教士都喜歡將他們的名字拉丁化，所以Kampen就成為Kampius，而在17世紀之時C和K是可以通用，所以就變成Campius。但是問題在於kampen的名字並不是約翰尼斯，而是列奧拿都斯。

根據《熱蘭遮城日誌》第四冊附圖的解釋，其實這張圖畫是配合「福爾摩沙以及熱蘭遮城在1661年7月5日淪陷，並將城堡交付中國人的簡報」所繪製（約在1680年前後），列奧拿都斯是誤解的產物？或真有其人？如果真有其人，那麼他的生平與事蹟需要做進一步的研究。不過我的看法比較偏向這個人物是誤解的產物。因為如果真有這個人，為何在台灣教會當中都沒有任何的紀錄？

韓布魯克對台灣教會的貢獻

一、協助翻譯馬太、約翰福音書

根據《新港語馬太福音書》（Het Euangelium des Matthei en Johannis）序言所云，當倪但理牧師到達台灣（1647年起服務於蕭壠〈今台南縣佳里〉和附近的7個村落）不久之後，就在熟習當地語言的荷蘭人協助之下，開始翻譯聖經作為信仰教育的內容，他們所翻譯的聖經包括《馬太福音》、《馬可福



>> 聖經新約《馬太福音書》
《約翰福音書》。
(圖·作者提供)



音》、《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前兩章。而這些翻譯的福音書也在那時候開始，以抄本的形式在村落間流通。換言之，從那時候開始，至少在蕭壠和麻豆地區的基督徒，除了禱告詞、十誡、信經以外，也有聖經作為信仰的指導。由於他深知自己的翻譯可能不是盡善盡美，所以需要同工協助修訂，而這個工作就是由韓布魯克牧師協助的，他說：「在三到四年的時間當中，我和韓布魯克牧師有著友好的情誼，並且共同承擔那個地區傳教的擔責」。

二、規劃麻豆神學院的設立

1621年，當荷蘭東印度公司計畫在萊登大學設立印度學院的時候，就已經規劃將來要在東印度地區設立神學院。設立神學院的地點最初的規劃應該是摩鹿加群島的安汶島，因為當時整個荷蘭統治的重心是在香料群島，而安汶島是傳教成績比較顯著的地點（當時已經選派幾位當地土王的小孩前往荷蘭接受神學教育），這也是為什麼後來甘治士（註4）、尤羅伯和普次曼長官，不斷行文給東印度董事會請求接納讓台灣的年輕人，前往荷蘭受教育的原因。

這個計畫終究沒有在摩鹿加地區實現，倒是實現於台灣。1657年10月5日，大員小會議議記錄中建議在麻豆設立神學院（巴達維亞方面倒是希望設立於新港社或蕭壠社），小會提出幾個理由，除了地理上的方便（容易管理、接近獵場），另外就是因為小會屬意的神學院院長韓布魯克牧師就服務於麻豆社。但是小會所期待的麻豆神學院送至大員評議會時，台灣

長官和評議會則是建議

將神學院設立在蕭壠社。但是大員評議會也表示最後的決定權在東印度總督與評議會。至於神學院是否正式設立，需要做進一步的研究。

荷蘭人對於韓布魯克殉教的反應

荷蘭人對於韓布魯克牧師殉教之事的反應，從1675年《被貽誤的台灣》出版之後逐漸發酵，荷蘭人對於整個殉難事蹟的描繪主要在於兩位女兒力圖勸說父親不要回去普羅文遮城一事上。這個故事留在荷蘭人的內心不斷的發酵，因此各樣以此為主題的圖畫不斷出現。這個情況就像二十世紀的安妮·法蘭克以弱女子的身份對戰爭提出最強烈控訴的事蹟一樣，另一方面，也可稍解荷蘭人護士不力的心理缺憾。另外，韓布魯克牧師在熱蘭遮城中對荷蘭守軍慷慨激勵的言詞，也是極為重要的主題，儘管整個局勢極為不利，他還是鼓舞荷蘭軍民以堅持到底的勇氣來對抗敵人的攻擊。

在荷蘭社會中，除了畫像以外，18世紀也有荷蘭人以這段故事寫一篇史詩來紀念，另外韓布魯克的故鄉鹿特丹市的大教堂也取名韓布魯克紀念教堂來紀念17世紀發生在台灣的感人事蹟。直到如今，韓布魯克和他的孩子仍然埋骨於台灣，成為台灣人和歷史的一部份。

被殺是出於政治還是出於信仰？

揆一長官並不認為他們是因為信仰的因素被殺，他說：「雖然我們沒有羨慕他們的榮耀，但是喜愛真理的心驅迫我們必須要反駁這種說法，因為國姓爺從來沒有因為宗教的關係

而為難荷蘭人。他們都是因政治的原因而被殺害，為了要使事件發展的過程明朗化，我們認為有必要讓這個世界知道。而由這些例子可以判別其他殉教者的情況。」

再者，這些宣教師是否能夠被稱為「殉教徒」。1961年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第8屆總會當中，宣教師明有德曾提臨時動議，指出300年前時，荷蘭人失去統治台灣的權力，當時有幾位宣教師因而殉教。因此提議總會應該議決紀念他們。明有德牧師的提議得到通過，但是當時擔任歷史委員會主委的徐謙信牧師於當年六月份在《教會公報》發表〈三百年前在台灣的殉教徒〉一文，文中提及，荷蘭宣教師在殖民地之任務，這些宣教師在殖民地犧牲死亡能稱為「殉教徒」嗎？鄭成功攻略台灣期間被處死的宣教師們，當時之原住民如何？(徐謙信牧師此文的含意不明) 鄭成功是迫害基督教嗎？

揆一長官和徐謙信牧師反對將韓布魯克牧師等人定位為「殉教者」有其考量的因素，揆一長官單純就這些人死亡的直接原因而排除「殉教」的因素，徐謙信牧師則是針對宣教師的殖民者身份而反對將他們定義為「殉教」。

我想這是對於「殉教」這個名詞的定義問題。歷史上有許多的殉教者的死亡不盡然是宗教性的因素，最典型的例證就是耶穌基督，雖然我們知道他的受釘十字架是大祭司和法利賽人的壓迫，但是祂的罪名卻是政治性的「猶太人的王」。潘霍華的罪名是「密謀殺害希特勒」。雖然是政治性的面貌，但卻無法抹滅「殉教」的事實。

除此之外，我們不可忘記，那兩位鼓吹台

灣人起來反抗鄭成功的學校教師，照理來講應該是政治性的因素被殺，但是他們被處死的方式是帶有宗教的意味（被釘十字架），這表示鄭成功在處決荷蘭人時，心裡多少帶有宗教性的色彩，所以我們可以說，這些人的死可定義為殉教。因為在處決這些教師和宣教師之後，設立於台灣原本極為繁榮的改革宗教會在鄭氏政權的壓迫下銷聲匿跡，教會在短時間之內轉入地下。當然在思考這個問題的同時，我們不可以忘記在當時政治環境（文化上的排外）的時空背景之下，徐牧師提出這樣的疑問，實在是有其不得已的考量。☁

附註

1. Pro. Aris & Focis：原為祭壇與暖爐之意，祭壇應是指教會當中的聖餐桌，而暖爐則一個家庭活動的中心，因此引伸為教會與祖國之意。
2. 尤羅伯（Robertus Junius 1629~1643），荷蘭改革宗教會來台第二位宣教師，在台為5900位西拉雅族原住民施洗，設立學校，編寫三種教理問答，並於服務結束返荷後在阿姆斯特丹設立訓練學校，為台灣訓練傳道人。
3. 關於牟士和溫世謬兩位牧師於1662年殉教的問題，由於資料是來自於布來殷（Troostenburg de Bruyn）的《東印度牧師傳記辭典》，但因為卡烏是面對鄭成功攻台的當事人，而布來殷則是19世紀的學者，相較之下對時間的掌握自然比較不精確。
4. 甘治士（Geogius Candidius 1627~1631, 1633~37），荷蘭改革宗教會首位來台宣教師，台灣改革宗教會的創設者，服務初期所撰寫的《台灣略記》是有關西拉雅族社會制度和風俗習慣的最完整紀錄。（本篇報告收錄於甘為霖所編譯的《Formosa under the Dutch, 1903》。